



# 省司法厅驻沽源扶贫工作组与驻地党员共话乡村未来 凝心聚力确保打赢脱贫攻坚战

本报讯 (司扶)近日,省司法厅扶贫工作组在沽源县西辛营乡五合庄村召开“齐心协力跟党走,脱贫攻坚奔小康”主题党日活动,五合庄村30余位党员参加了会议。

建庆对老党员为五合庄村建设所做出的贡献给予肯定,号召五合庄村的党员干部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与驻村扶贫工作组密切配合,坚决完成五合庄村的脱贫攻坚任务。五合庄村老党员代表发言表示,感谢党中央、省委和省司法

厅党委对基层党员干部的关怀和帮助,积极响应驻村工作组的号召,团结和带领全村党员群众为过上更加幸福美好的生活而努力奋斗。河北冰浴律师事务所律师董印河等专程赴西辛营乡开展爱心捐赠活动,为五合庄村的老党员送

去了米面,还为沽源县架豆协会成立捐款两万元。省法律援助中心主任、五合庄村驻村工作组组长、第一书记韩霞主持会议,省法律援助中心副主任杨永志、张家口市司法局、沽源县司法局有关负责人、驻村工作组成员参加了会议。

## 资讯会馆

### 法律援助解心结 当事人变“信访”为“信法”

本报讯 (袁军和 张建杰)近日,行唐县法律援助中心成功化解一起当事人因怀疑遭遇不公而越级上访案件。

2016年8月,行唐县某村中年妇女李某,因与丈夫感情不和经法院调解离婚。一个多月后,她后悔了,怀疑法院偏袒了前夫就去上访。今年3月,她和前夫的哥哥闹纠纷被其打伤,经法医鉴定为轻微伤。

此后,李某来到行唐县法律援助中心寻求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热情接待了她,并免费代理此案。公安机关对其前夫的哥哥进行了行政拘留处罚。在对民事赔偿部分进行起诉时,她不交诉讼费。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耐心和她解释说明,并协调法院领导研究同意为其免费立了案。

在开庭审理期间,因为她复印票据时,弄丢了几张,起诉数额和实际花费票据不符,而对方又不承认自己打人,她在法庭上和法官大吵大闹。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以公安局出具的处罚裁定书为依据,据理力争,让对方当事人无言以对。法院就民事赔偿数额进行调解时,李某说法院还是偏向对方,要找法官闹事。工作人员耐心和她解释,告诉她法官是在依法办案,如果她对调解所涉及内容不同意,应当说明,不应该无端猜疑。

近日,李某顺利拿到了自己的赔偿执行款5763元。她高兴地表示:“司法局工作人员真心为民办实事,为我讨了公道,我以后再也不上访了。”她和亲属一起到司法局,对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表达了谢意。

### 大名县司法局创新考查制度 借助“三大平台” 推进作风建设

本报讯 (吕学伟)近日,在大名县司法行政机关支部学习会上,每名党员都结合当前工作,排查自身存在的作风问题。对此,局长贾建民总结道:“学习最终的目的就是做到‘知行合一’!”

今年,该局把加强作风建设作为有效推进工作高效开展的着力点,创新“局班子巡查、主管领导督查、乡镇领导考查”三项制度,推出“一周二学习、一周二排查、一季一测评、每半年一考评”“四个一”管理模式,借助“群众监督平台、党风廉政建设平台、支部学习日”三大平台,扎实推进作风建设,大力营造想事、干事、成事的浓厚工作氛围。

该局专门成立了局长为组长的作风建设领导小组,采取固定检查、动态检查、随机抽查的方式,全面排查各科股室、各乡镇司法所工作纪律,检查结果当天通报。分区划片将作风承包到各主管领导头上,每周必须上报一条问题线索,形成事事有人抓、有人管的作风格局。凡是涉及对司法所人员考核、评先评优、职务晋升等,先由所在乡镇提出考核意见后,再进行全面测评。

该局把每周二作为警示教育学习日,重点学习当前党纪党规文件及其省、市、县纪律检查通报,无特殊情况雷打不动;每周全面排查工作纪律存在的问题,各分管领导统计,政治处汇总,问题人员限期整改到位。每季召开民主测评会,对照工作要求及其先进单位做法,自我查找,相互排查,查找工作不足,制定改进方案。每半年采取上评下、下评上、相互评、群众评的方式对全员大考核,对考核达不到规定分值的人员诫勉谈话。与此同时,该局借助“三大平台”,加强对全员动态监管力度,发现问题人员,相关主管领导跟踪管控到位,直至考评结果达到规定分值。

本刊宗旨:助力普法宣传 推进司法行政  
编辑部门:法律生活部  
主任:王玉朝  
副主任:陈国东 安世乔  
电话:0311-89920088

### 邯郸市肥乡区司法局开展“开放周”活动 每天一个主题 晒晒工作流程



按照邯郸市司法局执法公开宣传周活动实施方案要求,强化为民宗旨,落实便民政策,肥乡区司法局开展了司法行政执法公开“开放周”活动。

活动采取每日一宣传主题的形式进行,分别针对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社区矫正、司法鉴定等工作开展执法公开活动。对

司法行政业务工作的申请、登记、受理等项业务流程向社会各界进行广泛宣传。与此同时,针对每日公开主题,组织了法律宣传活动。此次活动共展示展板6块、发放宣传册6000余份、环保袋2000个、雨伞500把、围裙2000个,接受法律咨询80人次。

通过开展司法行政执法公开

“开放日”系列活动,让社会各界人士和群众走近司法行政机关,了解司法行政业务,明白相关业务办事流程,展示了司法行政机关的良好形象,有力地提升了司法行政公信力和群众的满意度。

图为工作人员为群众发放宣传资料。

李一奇 摄影报道

### 承德市司法局进一步加强社区矫正信息化建设

## 对社区矫正人员试行手环定位实时监控

本报讯 (王富忱)7月5日开始,承德市司法局在5个县区启动社区矫正人员佩戴电子手环试点工作。这是承德市首次尝试将电子手环运用到社区矫正信息化建设中,进一步加强对社区矫正人员的实时监控、约束和警示,实现了“定位+微信”“手机+手环”双重点定位、双重监控。

电子手环可以对社区矫正人员24小时无盲区监管,具有实时定位、行动轨迹再现、电子围栏设定、越界报警和拆卸报警等功能,能自动发出定位信号,实时对佩戴者进行监控。尝试利用电子手环定位监管,是承德市司法

局应用科技手段加强对社区矫正人员信息化管理的又一项重大举措,也是落实全省社区矫正工作增比进位座谈会议精神的具体体现。有效防止和减少再犯罪问题的发生,切实提高社区矫正工作质量,顺利实现增比进位的目标。

承德市司法局计划购置120台电子手环,运用到各县(市、区)监管等级的社区矫正人员定位监管工作中。这次在滦平县、兴隆县、双桥区、高新区和双滦区进行首批试点,对30名社区矫正人员实行了“定位+微信”“手机+手环”双重点定位监管,标志着承德市

社区矫正的信息化、精细化和规范化管理又得到进一步加强,对社区矫正人员的有效管理又得到进一步强化。

年初,承德市司法局制定的《关于开展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规范化建设年活动的实施意见》规定,对有前科、经警告不改等具有再犯罪危险的社区矫正人员可以实行“手机+手环”双重点定位监管,对于抗拒佩戴手环、故意损坏手环、充电不及时等逃避行为,一律给予警告处理。这些规定的出台,为电子手环佩戴试点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

### 武强县打通法律惠民“最后一公里”

## 实现“村居法律顾问”全覆盖

本报讯 (刘金英 刘永杰)武强县司法局创新理念,以推行“村居法律顾问”工作为抓手,不断延伸工作触角,积极拓宽服务渠道,打通法律惠民“最后一公里”,促进了城乡社会和谐、稳定,全县上下呈现撸起袖子加油干、齐心协力建设“法治武强、平安武强”的生动局面。

依法治县,人是关键,从根本上解决“谁来干”的问题。按照抓班子建队伍的总体思路,县里成立了由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为组长,公、检、法、司“一把手”为副组长的领导班子,各乡镇党委书记及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村(居)法律顾问”工作领导小组,各乡镇和村(社区)也都建立了相应组织。与此同时,按照工作性质、工作岗位、工作阅历等条件,对全县的律师、公证员、法律志愿者以及热心公益的政法干警分类造册,建立了法律顾问储备库。随后,从法律顾问储备库中挑选出了241名优秀法律人才,分派到农村和社区担任法律顾问。共享资源化

解矛盾。“村(居)法律顾问”与十户普法员、十户人民调解员、十户法律援助员相结合,将村内每十户人员组成一个小组,选举具有一定法律知识、威信较高的人任十户联防小组长,承担矛盾纠纷联调、社会治安联防、困难问题联助、大事难事联办、平安家庭联创的任务,确保“小事民调解、急事村代办、难事不出乡、疑难案件不出县”。现在,通过逐步完善,全县已经形成了以法律顾问为主体的农村社会治理新格局。

健全制度,强化管理,认真解决“怎么干”的问题。为确保法律惠民“最后一公里”常态化管理,司法局坚持严要求、硬规范,全力推进村(居)法律顾问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在管理上实施统一要求,全县制定了各项制度,明确提出“六个必须”:一是必须签订协议。全县241名法律顾问与村、社区居委会全部签订了《法律顾问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职责等。二是必须建立公示牌。将法律顾问的姓名、工作单

位、电话以及法律服务范围等信息制成公示牌,悬挂在村(居)委会办公室、村民活动室、法治文化广场等场所。三是必须报告重大事项。村民集体诉讼或上访案件,农村重大经营决策和涉及面广、影响较大的涉法问题,农村重大突发事件以及涉及农村稳定的重大事项等,必须及时向上级汇报。四是必须量化工作任务。在做好日常解答群众法律咨询的基础上,规定法律顾问每年集中开展服务活动不少于4次,开展法律知识讲座不少于2次。五是必须建立工作日志。法律顾问人手一本工作手册,详细记录工作开展情况,建立工作台账,如实记录法律服务活动、群众满意度等。六是必须进行服务回访。每名法律顾问对重要的服务活动和服务项目都要进行回访,征求群众意见,不断提高服务水平。

完善服务,强化效能,不断完善“怎么干好”的问题。围绕实现“法律惠民最后一公里”目标,县司法局经常组织村(居)法律顾问开展丰富多

彩的法律服务活动,并积极探索行之有效的服务模式:一是“三定”式。即按照村居的生产生活特点把法律服务的时间、地点和内容确定下来,提前告诉大家,然后有针对性地开展案例讲解、互动咨询、法律讲座。二是会诊式。对于拆迁、土地纠纷、集体收入分配、历史遗留问题等“老大难”问题,邀请有关部门的专业人员和驻村法律顾问组成智囊团,进行集体会诊,找出问题症结,制定解决方案。三是全天候式。针对农村矛盾的偶发性、突发性和处理不及时往往激化升级的特点,法律顾问坚持手机24小时畅通,随时解决群众的法律咨询。

法律扎根佑画乡,打通了法律惠民“最后一公里”。村居法律顾问由“一般服务”到“优质服务”,由“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的提升,人心思访变成人心思法,找人说情变成找法说理,使全县信访总量连续两年呈大幅下降趋势,尤其是2017年以来,全县没有发生一起进京集体访和进京

## 秦皇岛市河东街道司法所发挥职能作用 为『创城』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本报讯 (袁静)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攻坚阶段,为提高辖区群众法治素养和道德素质,营造良好、文明的创建环境,顺利交上“创城”满意答卷,秦皇岛市海港区司法局河东街道司法所按照“法治河东”相关要求,积极开展“创城”工作加油助力。

宣传给力。对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指标体系,结合“七五普法”,扎实开展“法治九进”活动,把普法宣传和文明“创城”紧密结合,在七个社区开展了“创城在行动,普法惠民”主题普法活动七场次。联合律师、法律服务志愿者,开展文明创城普法同行活动,用生动的事例、翔实的数据以案释法,讲解创建文明城市的内涵、标准和

要求。服务给力。成立了由司法所工作人员、律师、法律宣传志愿者、老党员等共计104人组成的“助创城法律服务团”,在“创城”期间提供法律服务和相关咨询。完善各社区法律援助工作站制度,积极发挥法律援助便民、利民、益民的工作性质,为“创城”提供良好的法律服务便利。

管控给力。强化社区矫正人员的监管工作,将社区矫正人员分类管理,做到“三个一次”,即每天对社区矫正人员手机定位督查一次,每周电话汇报一次,每月总结一次,不断规范社区矫正管控水平,避免脱管、漏管、虚管以及重新犯罪,为“创城”提供良好的法治秩序。

排查给力。紧紧围绕“创城”、“双违”整治等重点工作,在七个社区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解活动,对重大事件存在的矛盾纠纷进行登记注册、重点排查,将走访排查、普法教育、化解稳控和回访盯防相结合,引导群众合法合理解决矛盾纠纷,为“创城”营造稳定的治安环境。

德法共建给力。以“法治九进”为载体平台,积极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开展了“创建文明城市、法律伴您同行”系列活动,机关工作人员走进社区清理乱堆乱放、清理小广告、阻导不文明行为,宣讲文明礼仪和法律常识,呼吁群众积极参与到创建文明城市中来。